

附件 1

2024 年河南省退役大学生士兵专升本 护理学专业联合考查方案

为贯彻落实《河南省教育厅河南省退役军人事务厅关于做好 2024 年普通高等学校专升本考试招生工作的通知》（教学〔2023〕351 号）和《河南省教育厅河南省退役军人事务厅关于 2024 年河南省退役大学生士兵免试专升本招生有关事项的通知》（教学〔2024〕62 号）文件精神和新乡医学院退役大学生士兵计划招生工作领导小组有关工作安排。现护理学专业组综合考查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指导原则

本次专升本退役大学生士兵招生工作，按照“公平竞争，公正选拔，公开程序”的原则进行。

二、考查对象

符合我省 2024 年普通专升本报名条件，且完成志愿填报，报考本科专业为护理学的退役大学生士兵。

三、考查形式和内容

护理学专业综合考查分为面试和技能操作。总成绩=面试成绩*0.3+技能操作成绩*0.7，总成绩保留小数点后两位，考查有 3 名考官同时打分，取平均分作为考生最终成绩。

护理学专业组考查设置 2 个考站，A 站为面试站，B 站为技能操作考查站，B 站设 2 个平行组；每位考生需完成 2 个考站的项目。

四、考查流程

护理学专业组考生考试顺序

考生（按考号排列）	考试顺序
单号考生	A 站 →B1 站
双号考生	B2 站 →A 站

五、考查时间

考查于 2024 年 4 月 9 日上午 8:30 正式开始，要求所有考生提前 1 小时入场进行资格审核，配合证件核验与安检工作，8:30 考生仍未到场者视为放弃考试。

六、考查地点

河南省开封市金明大道北段河南开封科技传媒学院，考生在 10 号实训楼进行签到、资格审查、候考和考查。考试区域分布见下表。

房间名称	站点	位置
一楼1011	候考室	10号实训楼
一楼1012	资格审查室	
一楼1013	考务办公室	
二楼	B1 站（技能操作室）	
二楼	B2 站（技能操作室）	
三楼1031	A 站（面试室）	
三楼1032	封闭室	

七、录取办法

1. 河南省教育考试院根据考生填报志愿录取实行平行志愿，投档 9 个高校志愿。投档规则为“分数优先，遵循志愿，一轮投

档”，即：按照该专业全体上线考生总成绩从高分到低分排定位次，然后按位次优先的原则，根据考生平行志愿的自然顺序从前到后进行检索，一经检索到计划未满额的学校，即向该校投档。

2. 录取规则：根据考生投档分数由高分到低分择优录取。

3. 出现同分的情况下，按照技能操作考查成绩排序，仍相同的，按照考生专科期间三年学业平均成绩排序，由考生提供专科期间教务部门开具的学业成绩证明。

4. 根据教学〔2023〕351号文件要求，荣立三等功（含）以上的退役大学生士兵，经省退役军人事务厅确认后，免于综合考查，根据考生填报志愿优先录取。

八、相关要求

1. 考生必须参加综合考查并取得相应成绩，才能投档录取。考查成绩为0分（包括实考和缺考）的考生，视为放弃考查资格。

2. 考试期间，考生未经许可不得离开考场。一旦离场视为放弃考试。考生不得要求考官或者监考员解释试题，如遇问题，可举手询问，参加考试须使用普通话。考生在考场内需保持安静，不得交谈，不准吸烟。考站考试结束，考生不得将考试材料带出考站。

3. 考试须诚信考试，严守考试纪律，不得作弊或为作弊者提供方便。对违纪违规考生，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进行处理，涉嫌违法的移交司法机关处理。

4. 考生参加综合考查需携带物品包括：本人身份证、本人退伍证、毕业证或学历认证报告，考生在资格审核后，不得携带任何通信设备、电子设备进入候考区，一经发现立即取消考查资格。

5. 要求考生穿戴护士服、护士鞋、护士帽(燕尾帽)、口罩、着装不符合要求不予考核、成绩不合格，着装不整洁的考核不合格。

护理学专业联合考查小组

2024年3月4日